

##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视公司短期闲置资金情况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投资事项概述

#### （一）前期投资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视公司闲置资金情况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3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8-003 号、005 号和 011 号公告。

2018 年 1-12 月（经审计），公司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15.53 万元（其中购买固定期限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41.56 万元，购买无固定期限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73.97 万元）；2019 年 1-12 月（经审计），公司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400.94 万元（其中购买固定期限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79.71 万元，购买无固定期限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221.2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授权期满日), 公司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余额 0 元。

## (二) 本次投资情况

###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收益, 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及短期闲置资金情况,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拟继续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 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 4、资金来源

(1) 因公司商业主营业务行业特点, 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数额较大的短期闲置资金;

(2) 公司暂时闲置的银行借款。

利用上述短期闲置资金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5、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视公司短期闲置资金情况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 6、授权期限

授权期限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 二、风险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 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项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 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不涉及使用募集资

金，本次理财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有序开展和正常运营。

（二）通过适度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短期闲置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短期闲置资金和公司暂时闲置的银行借款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关于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函。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